**桃園市10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**

**｢創意行動劇｣徵選活動實施計畫**

**壹、辦理依據：**

一、教育部104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。

　 二、中華民國104年10月15日桃教體字第1040080157號函。

**貳、辦理目的：**

 **一、**教師結合學生藝文專長，透過創意行動劇徵選過程，增強師生對口腔衛生議

 題的認知，建立正確維護口腔衛生的概念並提升其健促素養。

 二、藉由生動活潑的行動劇產出過程，達到寓教於樂的目的，並有效傳達正確的口

 腔衛生知識。

 三、透過「口腔衛生議題」行動劇在學校與社區各項活動（如校慶園遊會、親職教

 育日等）的演出，及運用學校與社區媒體授權播映的推廣，傳達正確口腔衛生

 觀念。

**參、辦理單位：**

一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。

**肆、參加對象：**本市公私立國小在學之學生，以校為單位報名參加。

**伍、繳件時間：**

 **一、105/04/25(星期一)至105/05/09(星期一)16:00前**請將作品郵寄到楊梅國小學務處，地址：桃園市楊梅區校前路1號(楊梅國小)，郵戳為憑，逾期將不受理收件。寄送**作品光碟請稍作防護，以免受到損傷**。

　　二、**105/04/25(星期一)至105/05/09(星期一)16:00前**可專人親自送件至楊梅國小

 學務處，逾時將不受理收件，聯絡人：(03)4782016＃311衛生組長。

**陸、參選方式：**

 一、創作者以團體(最多10人)方式報名，每校限報2件作品。

 二、每件作品限一位指導老師。

**三、請口腔衛生議題聯盟(12班以上含12班)學校每校至少報名一件作品**。

 四、請以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為設計主題，作品內容如偏離主題則取消比賽

 資格。

 五、行動劇內容不能出現作者姓名、指導老師姓名、學校名稱等影響比賽公平性的台詞、文字或圖標。

**柒、作品格式：**

 **一、**作品規範：每部作品以7-10分鐘為限，不足或超過均酌予扣分，檔案類

型可為\*.avi；\*.wmv；\*.mov；\*.mp4。

 **二、**繳交內容：

 (一)報名表

 (二)團體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

 (三)光碟乙份：光碟正面須註明參賽學校名稱、作品名稱（內含影片檔、報名表、

 劇本、評分表word檔等相關資料）。

 三、報名2件作品之學校，每一件作品請分開填寫並準備上述各項資料。

 四、凡報名參與徵選者視為認同本辦法的內容與規定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
**捌、獲選獎勵：**

一、取特優2名，獎金5000元禮券，優等3名，獎金3000元禮券，佳作5名，獎金1000元禮券。以上得獎人員並由市政府教育局頒發獎狀鼓勵。

二、上述禮券及獎狀將於105年6月15日本校口腔衛生議題成果發表會中頒發。

三、指導老師：

 (一)獲得特優之指導老師給予嘉獎二次

 (二)獲得優等之指導老師給予嘉獎一次

 (三)獲得佳作之指導老師由市政府教育局頒發獎狀鼓勵

**玖、徵選評分：**

一、評審方式：

 (一)由主辦單位邀請從事劇場表演工作者、藝術背景專業師資或專家學者擔任評

 審工作。

 (二)所有參賽作品將由主辦單位，先就違反善良風俗，內容離題…等文章作初步

 篩選，淘汰不符規定之參賽作品，再由評審依評分標準評選。

 二、評分標準：

 (一)劇本內容關聯性(35%)

 (二)演出內容豐富性(30%)

 (三)劇情創意表現(30%)

 (四)時間掌控(5%)

**拾、其他注意事項：**

 一、請勿投與本活動主題無關之作品。

 二、不得抄襲他人之作品，一經發現涉及抄襲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，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，其作品如為得獎作品，將追回獎勵內容。

 三、得獎之作品得由主辦單位廣告、宣傳、刊印、公開展示及展覽之權利，不另給酬勞，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
 四、若有欺瞞或偽造資料等情事，主辦單位可取消參加徵選資格。

 五、若以惡意或其他明顯違反活動公平性之方式，意圖混淆或影響徵選結果者，一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檢舉並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參與資格，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，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，其作品如為得獎作品，將追回獎勵內容。

 六、所有參加徵選活動之作品無論得獎與否，概不退還。

**拾、經費來源：**由桃園市教育局補助104學年度健康促進中心議題學校經費內支應。

**拾壹、預期效益：**藉由推動健康促進口腔衛生議題，透過創意行動劇徵選的過程，提升學生口腔衛生知識的增長，落實口腔衛生的有效實施。

**拾貳、**本計畫經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校長：

**桃園市10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**

**創意行動劇徵選報名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編 號** | (主辦單位填寫) |
| **學校名稱** |  |
| **學 生****姓 名** | **1.** | **6.** |
| **2.** | **7.** |
| **3.** | **8.** |
| **4.** | **9.** |
| **5.** | **10.** |
| **指導老師** |  |
| **行動劇****名 稱** |  |
| **創 作理 念****(300字以內)** |  |

**桃園市10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**

**創意行動劇徵選劇本**

**參賽劇名：**

|  |
| --- |
|  |

備註：1.此表請以電腦打字，用14號標楷體書寫。

 2.本表不敷使用時請另加扉頁。

**桃園市10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**

**創意行動劇徵選評分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編 號** | (主辦單位填寫) |
| **行動劇****名 稱** | (劇名必須與報名表相同**)** |
| **創 作理 念****(300字以內)** | (內容必須與報名表相同) |
| **評審****意見** |  |
| **評審簽名** |  | **分數** |  |

**桃園市104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口腔衛生議題**

**創意行動劇徵選活動**

**【團體著作財產權授權使用同意書】**

作品名稱：

參賽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代表人）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
桃園市教育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茲因甲方參加乙方主辦之**104學年度「口腔衛生」行動劇徵選活動**，同意於獲獎後，甲方將其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數讓與乙方，且不對乙方及其轉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。如未依此辦理，同意取消獲獎資格，並歸回所領之全數獎金和獎狀，且不得對乙方主張任何權利。

甲方同意並保證遵從下列條款：

1. 甲方擁有完全履行並簽署本同意書之權利與權限。
2. 甲方授權之著作內容與圖片皆為自行拍攝與創作。
3. 著作財產權同意由乙方完全取得，並供公布、刊登、重製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，或授權第三人使用等，及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4. 授權之著作絕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，一旦侵權並經查明屬實者，主辦單位除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獎品或贈品外，其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，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5. 甲方保證本著作是未曾公開與得獎的原創作品，否則本人願意負起所衍生而出之法律責任。
6. 因製作之需要，乙方可在不違背原創理念之前提下修改本人之著作。
7. 此同意書僅提供本計畫使用，不另作其他用途。

立書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代表人）（簽名蓋章）

身份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戶籍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